

文史資料選輯

第七十輯

(內部發行)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文史資料選輯

第七十輯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中华书局出版

一九八〇年·北京

文史资料选辑

第七十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

中 华 书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7 $\frac{3}{4}$ 印张·168千字

1980年5月第1版 1980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47,700册

统一书号: 11018·866 定价: 0.73元

目 录

就“四一二”惨案对国民党的抗议书 郑振铎等 (1)

关于“抗议书”的说明 胡愈之 (5)

回忆在监狱里的斗争 李 林 (6)

陶铸同志战斗在鄂中 孙耀华 (56)

项英同志是怎样牺牲的——对《文史资料选辑》

 第五十七辑一文的补正 刘跃光 (74)

爸爸楚湘汇 楚珏辉 (77)

六十岁总结 张治中 (86)

中国航空公司和中央航空公司

 爱国员工的起义 陈世英整理 (117)

国民党立法委员香港起义记 张潜华 (133)

我的创作和生活 张恨水 (150)

就“四一二”惨案对国民党的抗议书^①

郑振铎等

子民、稚晖、石曾先生：

自北伐军攻克江浙，上海市民方自庆幸得从奉鲁土匪军队下解放，不图昨日闸北，竟演空前之屠杀惨剧。受三民主义洗礼之军队，竟向徒手群众开枪轰击，伤毙至百余人。三一八案之段祺瑞卫队无此横暴，五卅案之英国刽子手，无此凶残，而我神圣之革命军人，乃竟忍心出之！此次事变，报纸纪载，因有所顾忌，语焉不详。弟等寓居闸北，目击其事，敢为先生等述之。

四月十三日午后一时半闸北青云路市民大会散会后，群众排队游行，经由宝山路。当时群众秩序极佳，且杂有妇女童工。工会纠察队于先一日解除武装，足证是日并未携有武器。群众行至鸿兴路口，正欲前进至虬江路，即被鸿兴路口二十六军第二师司令部门前卫兵拦住去路。正在此时，司令部守兵即开放步枪，嗣又用机关枪向密集宝山路之群众，瞄准扫射，历时约十五、六分钟，枪弹当有五六百发。群众因大队拥挤，不及退避，伤毙甚众。宝山路一带百余丈之马路，立时变为血海。群众所持青天白日旗，遍染鲜血，弃置满地。据兵士自述，游行群众倒毙路上者五六十人，而兵士则

^① 标题是编者加的。

无一伤亡。事后兵士又闯入对面义品里居户，捕得青布短衣之工人，即在路旁枪毙。

以上为昨日午后弟等在宝山路所目睹之实况。弟等愿以人格保证无一字之虚妄。弟等尤愿证明，群众在当时并无袭击司令部之意，军队开枪绝非必要。国民革命军为人民之军队，为民族解放自由而奋斗，在吾国革命史上，已有光荣之地位，今乃演此灭绝人道之暴行，实为吾人始料之所不及。革命可以不讲，主义可以不问，若并正义人道而不顾，如此次闸北之屠杀惨剧，则凡一切三民主义、共产主义、无政府主义甚或帝国主义之信徒，皆当为之痛心。先生等以主持正义人道，负一时物望，且又为上海政治分会委员，负上海治安之最高责任，对于日来闸北军队所演成之恐怖状态，当不能贸然置之。弟等以为对于此次四一三惨案，目前应有下列之措置：

(1) 国民革命军最高军事当局应立即交出对于此次暴行直接负责之官长兵士，组织人民审判委员会加以裁判。

(2) 当局应保证以后不向徒手群众开枪，并不干涉集会游行。

(3) 在中国国民党统辖下之武装革命同志，应立即宣告不与屠杀民众之军队合作。

党国大计，纷纭万端，非弟等所愿过问，惟目睹此率兽食人之惨剧，则万难苟安缄默。弟等诚不忍见闸北数十万居民于遭李宝章、毕庶澄残杀之余，复在青天白日旗下，遭革命军队之屠戮，望先生等鉴而谅之，涕泣陈词，顺祝革命成功！

郑振铎、冯次行、章锡琛、胡愈之、周予同、吴觉农、李石岑同启

四月十四日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纪念馆供稿)

中華農學會
 Agricultural Association of China
 A 19 SAN TEH LI, PAOSHAN ROAD,
 SHANGHAI, CHINA.
 上海寶山路三德里A十九號



也 師 鐵 丁 南
 交 內 公 京

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

吳稚暉
 子民先生 啟
 名 曹

快信

四月拾四日

牙氏 相輝 石曾先生：

自北伐軍攻克江州，上海市民方自慶幸，得指奉唐上匪軍隊下解散，不圖昨日聞北，竟演空前之屠殺慘劇。余三氏主義洗禮之軍隊，竟向徒手民衆圍撲，斃傷至百餘人。三二八軍之被殺衛隊，無此慘劇。五神聖之英國劍子手，無此兇殘，而武神聖之革命軍人，乃竟惡心出之。此次事變，報紙記載，固有不願忘諸馬不詳。牙氏爲唐南北，目擊其事，敢爲先生書述之。

四月十二日午後一時，南北青雲路市山大會聚會後，民衆紛紛行往田寶山路。當時民衆秩序極佳，且雖有婦女童工。工會糾察隊於先一日解散武裝，足證是日並未揭有武裝。民衆行至博興路口，正欲前進至虹江路，即被衛隊路口二十六軍第二師司令部前衛兵攔住去路。正在此時，司令部守兵即開槍步發，嗣又用機關槍向民衆寶山路之民衆，槍聲極密。應時約十五六分鐘，槍聲尚有五六百發。民衆因天係擁擠，不及逃避，僅是奔竄，寶山路一帶百餘人之馬路，立時變爲血海。民衆所持青天白日旗，迎擊鮮血，竟置隔地。餘兵士目迷，既行民衆衝鋒路上者五六十人，而兵士則無一傷亡。事後兵士又闖入對面表不里居戶，捕得青年婦女之工人，即在此旁獲斃。

以上為昨日午後事，在金山路亦目視之變。牙氏以人殺保証無一字之虛妄。牙氏尤欲證明，民衆在當時並無武裝，司令部之兵軍隊，向獲絕非必要。國民革命軍爲人民之軍隊，爲民族解放自由而奮鬥，在吾國革命史上，已有光榮之地位，今乃演此屠殺他人迫之暴行，實爲吾

关于“抗议书”的说明

胡 愈 之

一九二七年“四·一二”事件发生的一天晚间，我因为目击国民党驻军开机关枪，大批屠杀游行请愿的工人群众，其中包括一些妇女儿童。我感到十分愤懑，就写了一封抗议书给国民党中央委员中的文化界著名人士蔡元培、李石曾、吴稚晖。此信投入邮箱寄出，原稿于当夜送商报馆，因我的二弟仲持在那里当编辑，这个信就在十五日《商报》发表了。过后蒋介石的反共叛变完全暴露，陈群、杨虎在龙华司令部逮捕杀害了许多共产党员、工人和同情共产党的人士。这份抗议书上签名的人（有些是亲自签名，有些用电话征求意见，而由我代签的）有随时被捕杀的危险。大概因为我们都不是共产党员，所以后来没有发生事故。但列头名的郑振铎（因郑笔划最多）不久就逃难去英国，我由于郑的劝告，也于次年一月去法国。这件事早就过去了。全国解放后，从李石曾在上海的住宅里，搜到我亲笔写的原信，曾复制送给我核实。这封信曾在革命博物馆展览过，原件收藏在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纪念馆。

（一九七九年八月）

回忆在监狱里的斗争

李 林

一、严峻考验的时刻

自从第一次国共合作破裂，北伐战争功败垂成之后，山东和全国一样，长期处于极端残酷的白色恐怖之下。在这一时期，山东地下党组织不断遭到破坏。但勇敢无畏的共产党人，在最困难的条件下，仍然前仆后继，不屈不挠，始终坚持斗争，不断扩大了党的影响。一些被捕失去自由的优秀共产党员，在敌人暗无天日的监狱里，在法庭和刑场上，也利用一切可能的机会，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创造了可歌可泣的事迹。

一九三三年二月到七月间，中共山东省委地下领导机关，在济南连续遭到国民党反动统治者的破坏。一九三三年秋，中央又派张德一（张晔）同志到青岛组织山东工作委员会（简称鲁委）。当时青岛市委负责人李大章同志要到上海向中央汇报工作，他离开青岛之前，给我留下了一封密信，交代了五个组织关系，这封密信放在交通徐宣义那里。徐宣义违反秘密工作纪律，私自偷看了信，并按信上所介绍的关系去和江崇德等同志私自接头。发现了这种情况以后，我批评了徐宣义，并通知江崇德、江崇馨、于世瑞、魏学敏和王子芳等同志，要他们提高警惕，以后不要再和徐宣义发生关

系。

李大章同志从上海回来以后，我们在中山公园的后山沟里召开了一次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李大章同志、张德一同志、山东大学党支部负责人李香亭同志和我。会上研究了当时的形势；介绍了党组织活动的情况；也提到徐宣义违反组织纪律的表现。张德一同志当即指出，徐宣义不可靠，应当把他甩开，不能再和他作任何联系。

山东工委由张德一、李香亭、团省委的负责人小刘和我四个人组成。十月末，莱阳的同志来信，证明了徐宣义有叛变行动，建议我最好离开青岛，以免暴露组织，但因为张德一同志刚来这里不久，一切都不熟悉，所以商量的结果，让我继续留在青岛，只是不要到四方、沧口等地去活动。让我以秘书长名义专门负责搞一个秘密印刷机关，主要油印翻印中央寄来的文件和印发其他宣传品之类的东西。

工委成立还不到三个月，地下组织又一次遭到了严重的破坏。

一天，我到市里去买油印机，事先已和张德一同志约好，第二天在我的住所碰头研究工作。那时我不知道当时所有的文具商店，都有国民党警察局的钉子，在市里潍县路文具商店买了台油印机，就上公共汽车回东镇。在公共汽车上，我发觉有个人很可疑，下车以后，这个可疑的人又盯在我的屁股后边不放。我断定这个人是国民党密探，当即就钻进小胡同，转弯抹角终于把这家伙甩开，迈进了我住处的大门；为了防止意外，我又在楼下厕所里蹲了一会儿，听准了大门外没有可疑的动静，尔后才把油印机搬进我住的二层楼房间里。

我虽然没有叫那个盯梢的密探看清我进的门口；可是我也意

识到我住的这个地方不适合再住下去了，因为我的户口登记是：“李正，山东大学旁听生，……”在这一带工厂地区的密探按地片查户口，就可以寻查出可疑的目标来。于是我打算等张德一同志来接头时，把这件事研究一下，赶快另找房子搬家。

为了预防密探的突然出现造成损失，我首先把信件烧掉，接着又把所有的秘密文件和新买来的油印机装进一个麻袋里，准备等天黑以后背到山沟里挖个洞埋藏起来。不巧，当天傍晚阴云密布，接着下起雨来，一直下到第二天早上八点。我怕把文件淋湿了，当夜就没有背出去。第二天早晨，等了又等，张德一同志仍然没有来。忽然听见有人推我房间的门，我以为张德一同志来了，正想起立迎接，抬头一看，却是高密路华兴鞋店的学徒工王寿斌。这个人不是党员，是华兴鞋店经理王寿昌的弟弟，我和他在华兴鞋店里见过几次面，我并不曾把我的住处告诉他和他哥哥。他为什么来找我，他又怎样能够找到我这个秘密住处呢？我立即警觉起来。正要盘问他的当儿，他说道：“李先生，有个张先生来找你！”接着就有一个穿便衣的中年人跳进门来，威胁我道：“你有什么东西赶快拿出来吧！”我一看他那蛮横的态度，就知道他是国民党警察局的密探，我急中生智地冷笑着回答道：“我既不是贩卖鸦片、吗啡的，也不是贩卖枪支的，有什么东西要拿出来？”

密探象豺狼般地嚎叫着：“有共产党的东西！”说着就动手乱翻。他首先翻的是我的床铺。我那一麻袋文件和油印机还没有弄到山沟里藏起来，却跟房角的干树叶子放在一起，好象麻袋里装的也是干树叶子一样。我一见密探在我的床铺上什么可疑的东西也没有翻找出来，就想争取主动，设法把那麻袋掩护住，于是我愤怒地质问密探道：“你是干什么的？你凭什么搜查我的床铺？有什么

证明？”想这样来阻止他继续搜查。

站在门外的另一个密探，见屋里的密探搜查不顺手，腾地一下跳进来，帮助搜查。屋里的东西很简单，除了床铺和日用东西，就是那堆干树叶子和麻袋。因此麻袋很快就被密探注意，并且打开来看。我见秘密文件和油印机都搜查出来了，知道事情没法挽回，就想夺门而出。密探们疯狂地扑上来抓住我，并且立刻给我戴上了手铐。一下楼梯，看见满院子都是便衣密探和武装警察，门外马路上停着一辆乌黑的囚车。我刚一迈出大门，就被他们架上了囚车，接着一直押送到国民党东镇警察分局，关在楼上一间房子里。

这是一间没人住的空房子，地板上放着从我住处搜来的那些东西。不多会儿，有个大麻子便衣上楼来，畏畏缩缩地向我说道：“李先生，听说你很有学问，我想请你讲讲共产主义，因为我失掉关系很久了，找不到组织，很苦闷，所以趁这个机会向你请教。”我一看这小子不是个叛徒，也是个警察局的密探，又气又恼，冷笑着讽刺他道：“你失掉什么关系啦？你要找什么组织？你苦闷什么？你要认识当前形势，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东北后正在准备进一步侵略全中国，国家民族处在危急关头，你如果是个中国人，起码应该反对日本帝国主义，应该反对国民党卖国！”我又指着从我处搜来的那些书说道：“你要想侦察共产党的秘密吗？那里就有。共产党没有不可告人的秘密！日本帝国主义要灭亡中国，国民党蒋介石要出卖中国，共产党要发动群众，抗日救国，如果说共产党有秘密，这就是共产党的秘密！”

大麻子张口结舌，面红耳赤地一言不发，滚下楼去了。

二、“抗日无罪，救国无罪！”

晚上，开始第一次审讯。敌人在麻袋里发现了党中央给“鲁委”的指示信，认定我起码是“鲁委”的负责人之一，因而东镇分局的狗局长凌霄亲自指挥着把刑具都陈列在审讯室里，把刑警都召集来，准备一开头就给我一个下马威。

我带着手铐走进刑讯室，一看刑警那种狐假虎威的架势，又陈列着杠子、鞭子、老虎凳、火香……那么多、那么齐全的刑具。我轻蔑地冷笑一声说：“这不是准备好了吗？请吧！”凌霄却装作镇静的审问我道：“你在‘鲁委’里担任什么工作？痛痛快快地说吧，不要找麻烦！”

我知道，国民党为了欺骗人民，也有一套装门面的法律幌子。尽管他们实际上根本不按章程办事，但我还是抓住这一点，毫不理会他审问我的问题，义正词严地斥责他们：“你们警察局，根本没有审讯我的权利！根据‘法律’规定，逮捕的犯人，要在二十四小时以内送法院。你们要是明知故犯，我要到高等法院控告你们！”

外强中干的警察分局长看了看刑具，阴险地笑笑说道：“你不承认也不要紧，我们已经知道你的一切了！我们已经把江崇德、于世瑞都逮捕来了，他们什么都说出来了。”

江崇德是个十五、六岁的贫农党员，住在郊区沧口附近的枣园；于世瑞是个失业的纱厂工人，党员，住在沧口。我听说他俩都已经被捕，心里一愣，可是不相信他俩会叛变。而且他俩只知道我是党员，至于党内负什么具体责任，他们并不知道，即使他俩万一叛变了，也并不能暴露多少秘密。因此，我装做不认识这两个人，仍旧严词抗议道：“我不管你们逮捕什么人，我不管你们怎样屈

打成招，冤枉好人，如果你们不按‘法律’规定行事，我就到法院跟你们打官司！”

国民党官僚们又狡猾又胆小，他们一听我的口气，不是个轻易吓唬得住欺骗得了的人，因而不再审问我了。深夜把我送到青岛国民党市警察总局，押在拘留所二楼单间拘留屋里。

顶住了警察分局的这一次审讯，我知道他们并不知道我的底细，因此也不敢随意处置我，只好把我送交总局。但是警察分局的凌霄他们并没有甘心罢休，在除夕那一天，他们又用汽车把我从警察总局押解回东镇分局去，说是叫我去进行对质。

被捕前，我为防备万一被捕，曾经到医院里弄了一张“精神病证明书”带在身上，密探们搜身时搜去了。我想起了这张证明书，就打算装作突然发疯，再顶他们一下，如果他们送我上医院检查，我就利用来往医院的机会，沿途高呼口号，把我被捕的消息，宣扬出去，以引起没有被捕的同志们注意。

来到警察分局，我看到一个穿西装的青年坐在椅子上。我往屋子里扫视一下，并没有什么和我“对质”的人，这当儿，那个穿西装的青年赶快站起来，笑脸相迎，并且伸手向我让座：“李先生请坐！”

我走近座位，定睛往桌子上一看，看见桌子上摆着在我的住处搜来的空白《共产党员登记表》。我立刻质问道：“你是干什么的？”西装青年奸诈地微笑着说道：“我是办事员，我常到山东大学去，我们是朋友！”我立刻否认：“谁是你的朋友？我根本不认识你！”西装青年厚着脸皮解释道：“我在‘山大’常常看见你，你怎么这样健忘？……”我当时勃然大怒，好似突然犯了疯病似的，破口骂道：“你们警察局是坑害老百姓的屠场！你们警察是专门屠杀爱国青

年的刽子手，是汉奸卖国贼！……”

西装青年以为我真发疯了，立刻把他们的局长凌霄找来，并叫医生来检查我的病，我故意把手铐勒紧使医生试不出脉搏的跳动。凌霄问怎么样？医生由于试不出脉搏来，摆摆手就走了。接着警察跟着医生取薄荷给我擦身，并且给我服镇静药，我也就装做病情逐渐好转。这当儿，我更义愤填膺地指着凌霄大骂：“你们是中国人的吗？你这局长是给中国人当的，还是给日本帝国主义和汉奸卖国贼当的？你们为什么不干一件好事……”

狡猾而胆小如鼠的凌霄，果然拿我没有办法，他低着头不敢回一句话，叫来汽车赶快把我送回总局。在回总局的路上，我大骂国民党贪赃卖国，大骂凌霄。我想把我被捕的消息宣扬出去，使张德一同志他们听到我被捕的消息，引起警惕。料想不到我刚刚走进警察局大门口，却见到张德一同志带着脚镣正从厕所里走出来。

我愣住了！因为怕暴露他的身份，我又赶忙收回眼神，装做没有看见他似的，去拘留所楼上了。

回到拘留屋，一夜也没睡着，我想张德一同志平素很谨慎，很机警，不容易暴露，这次必定是到我的住处接头被捕的。可是我又想，他被捕以后，敌人为什么没有向我点一点，或者问一问呢？是敌人的诡计？还是他们认为我们彼此不认识？我想张德一同志曾经在天津被捕蹲过监狱，斗争经验丰富，必定会斗争得很巧妙。

但是我又想，不管他应付得多么巧妙，他究竟是被捕了，正在敌人的虎口里囚禁着；他是工委书记，山东党的总负责人，正是敌人所要追逐的主要目标，一旦被敌人发觉，或者被敌人看出嫌疑重大的征候来，敌人就会施用一切非刑审讯他的。我呢？我想我有证据被敌人抓住了，特别是那封中央给“鲁委”的指示信，我无论如

何否认不了。同时，我又是山东本地人，社会关系多，目标大，反动统治者特别注意我，现在我只利用我的特殊情况，把敌人的注意力都吸引到我身上，迷惑敌人，转移目标，掩护张德一同志脱险，或者减轻“罪刑”。

我的特殊情况是我在山东的目标比较大。那是在大革命时期，曾参加了国民党，并在济南搞过地下工人运动。那时，国民党山东省党部为了利用我在工人群众中的威信，曾让我顶着“济南市总工会筹备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名义，所以，山东省的国民党官僚，差不多都知道我。“四·一二”蒋介石叛变革命以后，我看清了国民党的可耻面目，就愤然和他们断绝了往来，离开了济南，积极寻找革命组织。终于在一九三三年二月由李大章、黄敬介绍加入了共产党。

我的这一段经历，从有利的方面看来，因为我在国民党里干过一个时期，也算是个有影响的人物，料想他们不敢随便处置我，早晚还得把我解到省里去结案，但从另一方面看，国民党对于象我这样的跨党分子，抓住了更不肯放过，按他们的党纪，是要罪加一等的，所以要想他们轻易放掉我，那更是不可能的事。我决心为党的利益牺牲一切，如果能够把敌人迷惑住，掩护住别的同志，那便是意外的收获了。因此我故意扩大目标，受审时大骂国民党丧权卖国的罪责！准备把敌人的一切注意力，都集中到我身上来。

敌人对我用审讯办法，结果一无所得，只是挨了顿臭骂。以后又施用“苦肉计”，有一天，看守打开我的囚室门，放进一个青年学生模样的人跟我同号住。这个青年身上有一些伤，摆出一付受过严刑拷打的样子，哼哼唉唉地直叫唤。我一看就知他不是个犯人，我不理他，一句话也不同他说。第二天他假装被提去审讯，一去不复返了。